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160　　公司简称:汇顶科技

2017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游人杰	因公无法出席	王建新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顶科技	60316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丽	韩晓华
电话	0755-36381882	0755-3638188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一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B区8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一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B区8楼
电子信箱	ir@goodix.com	ir@goodix.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93,000,281.92	3,215,246,444.55	1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44,843,090.38	2,734,623,420.66	11.3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25,606.68	-118,048,990.96	361.78
营业收入	1,837,793,705.28	1,210,898,160.03	5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975,737.22	304,056,350.75	5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9,206,006.43	308,249,080.67	55.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51	24.18	减少7.6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0831	0.7601	42.4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0831	0.7601	42.4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25,2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帆	境内自然人	48.39	215,356,000	215,356,000	无	
汇发国际 (香港)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34	94,966,000	94,966,000	无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5	45,602,000	45,602,000	无	
四川嘉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19,984,000	19,984,000	质押	5,350,000
朱星火	境内自然人	2.69	11,987,600	11,987,600	无	
深圳市汇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7,600,400	7,600,400	无	
杨奇志	境内自然人	1.01	4,504,000	4,504,000	质押	128,000
任志庆	境内自然人	0.12	554,228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12	516,686	0	无	
曹晖	境内自然人	0.12	512,12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年上半年,公司持续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开展经营工作,实现了公司的持续成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37,793,705.28元,同比增长51.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81,482,771.95元,同比增长58.2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市场及销售:

2017上半年,公司的指纹芯片不仅在手机市场的占有率持续提高,销售收入持续提升,而且指纹芯片产品一线品牌客户的旗舰机型上获得广泛采用,证明了公司全球领先的指纹识别技术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上半年,华为P10& P10 Plus、小米6、vivo X9s plus、锤子坚果Pro、魅族Pro 7等众多产品均搭载了汇顶指纹识别方案。同时,公司将指纹识别应用市场拓展至笔记本电脑领域,已经有华为Matebook X, 和华硕ZenBook Flip S等机型采用。

经过几年的不断进步,电容式指纹的技术日渐成熟,带来了应用的日渐普及和竞争的日趋激烈。同时,随着技术的进步,软件算法的不断优化,sensor面积大大减少,降低了这项技术的应用成本,帮助了这项技术的普及。所以,指纹芯片售价的降低,既体现了电容式指纹技术的日趋成熟和竞争加剧,同时也是sensor成本不断降低的结果。

公司拥有领先的自主芯片和算法设计能力,在小sensor的设计,算法的匹配优化上有极大的竞争优势,未来仍将在电容式指纹技术保持产品和市场的强有力的竞争能力。

随着全面屏手机的到来,我们认为未来电容式指纹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在于背面和侧面方案。面对激烈的竞争,我们将持续进行技术研究和技术升级。针对玻璃后盖的设计普及,公司支持玻璃盖板的指纹识别方案将会继续成为主流设计趋势;同时公司推出适应侧面按键的超窄边指纹芯片,拓展设计应用的灵活性。

公司还积极进行国际客户拓展以提升指纹识别芯片在全球市场的占有率。

2017上半年,公司的触控芯片继续保持在手机和平板电脑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并开始拓展在笔记本电脑市场的应用。

2、研究与开发

2017上半年,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217,167,016.48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2%。截止到2017年6月底,公司已累计申请国内、PCT和国外专利共1262件,授权共162件。公司聚焦以客户需求和用户体验为中心的创新,在电容式触控及指纹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持续发力,同时积极拓展新技术和产品,不断创新,取得可喜成果。

公司全球首创的活体指纹识别技术分别荣获2017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嵌入式技术类全球创新金奖,爱迪生奖(The Edison Awards)应用技术类金奖以及第10届台北国际电脑展 (COMPUTEX TAIPEI)创新设计大奖。

在2017年世界移动通信大会(MWC)上,公司发布了全球首创并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显示屏内指纹识别技术,该技术实现了 “屏幕即指纹识别” 的技术革新。此项技术在第10届台北国际电脑展(COMPUTEX TAIPEI)上,斩获创新设计大奖,吸引了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行业和商业媒体以及投资者的广泛关注。

公司相信屏幕内指纹技术是未来指纹识别市场竞争的主旋律,而公司在此已经投入多年,组建了实力强大的研发团队并积累了多年的经验。目前正在致力于屏幕内指纹技术的性能优化及量产问题解决。

公司也正在积极拓展指纹识别技术的在智能家居等新领域的应用,给消费者带来更安全和便捷的使用体验。

公司正积极进行针对汽车应用的触控芯片开发,并将在年内完成触控芯片的汽车应用认证。公司还将在PC应用的触控技术上通过新产品的推出继续提升触控产品的营业规模和盈利能力。

除了触控和指纹技术产品领域,公司也在积极进行新的技术和产品领域的研究与开发工作。这些工作将长期持续进行,并通过这些长期的持续投入,在智能移动终端获得更多的成长机会,并在可穿戴和物联网市场寻求新的发展机会。

3、管理方面

公司持续进行内部管理系统的完善和优化。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和业务领域的拓展,建立了产品线管理系统,对各产品及产品线的盈利和投入进行精细化规范管理,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建设,提升了产品线端到端的运营管理能力,在内控体系建设上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2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朱立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立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该辞职报告自到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朱立锋先生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其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对朱立锋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予以充分肯定,并表示衷心地感谢!

经董事会秘书王丽提名,公司拟聘任程晓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聘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程晓华,女,198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湖南大学本科学历,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先后任职于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4月起加入汇顶科技董秘办工作。

截至目前,程晓华持有本公司限制性股票30,730股,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3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游人杰委托王建新出席并表决,公司董事长张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35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4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2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陈恒真委托王营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会主席颜彦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35。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5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 司”或“汇顶科技”)特将截止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6]206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42元。截至2016年9月28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87,39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7,251.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139.00万元。

截止2016年10月11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87,390.00万元,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5,800.00万元后余款81,590.00万元已汇入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99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7年0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13,033,531.23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71,624,112.72元;在本年上半年已经置换。截止2017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0,041,686.30元,其中包含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88,856,500.00元,利息净收入1,185,186.3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4年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专户用于小尺寸用触摸屏控制芯片技术升级项目和主动式电容触控笔芯片技术升级项目;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专户用于中尺寸用触摸屏控制芯片技术升级项目和大尺寸用触摸屏控制芯片技术升级项目;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专户用于指纹识别芯片和模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并于2016年10月13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的20%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2017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0884673	169,840,000.00	16,184.86	活期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4403040160000147070	252,030,000.00	45,617,306.71	活期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	9550880202988900298	394,030,000.00	144,408,194.73	活期存款
合计		815,900,000.00	190,041,686.3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 8 月 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1,39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421,070.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045,183.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小尺寸用触摸屏控制芯片技术升级项目		138,930,000.00		138,930,000.00	2,519,634.79	138,930,000.00	—	100	2017年6月	50,247,259.40	不适用	否
中尺寸用触摸屏控制芯片技术升级项目		117,480,000.00		117,480,000.00	29,161,615.64	117,480,000.00	—	100	2017年6月	5,405,389.49	不适用	否
大尺寸用触摸屏控制芯片技术升级项目		120,040,000.00		120,040,000.00	15,741,434.75	76,443,188.91	-43,596,811.09	63.68	2017年12月	9,318,714.85	不适用	否
主动式电容触控笔芯片技术升级项目		30,910,000.00		30,910,000.00	—	30,910,000.00	—	100	2016年10月	1,738,924.59	不适用	否
指纹识别芯片和模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394,030,000.00		394,030,000.00	121,998,385.58	277,281,994.57	-116,748,005.43	70.37	2017年12月	401,090,694.66	不适用	否
合计	—	801,390,000.00		801,390,000.00	169,421,070.76	641,045,183.48	—	—	—	467,800,982.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未到位前,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6年10月11日,公司五个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为47,162.41万元。于2017年1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上接B21版)

(四)违约责任

如果因法律或政策限制,或因海能达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或因包括证券交易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在内的相关机关未能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等本协议任何一方不能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协议无法实施,不视为任何一方存在缔约过失或违约。

本协议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原因以及上述约定的情形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其中,发行对象为陈清州的,违约责任还包括:若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认购人未按本协议约定缴纳股份认购款,发生逾期,认购人应自逾期之日起按逾期未缴纳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海能达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海能达造成的全部损失。如果逾期超过30个工作日仍有未缴部分,海能达有权选择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者选择按照已缴付金额部分执行协议,认购人应当向海能达支付相当于逾期未缴纳金额5%的违约金。

六、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1、巩固和提升主营业务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可以充分利用公司在专业无线通信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和客户资源,结合公司在传统窄带、LTE宽带及其宽窄融合通信等领域取得的研发成果,借助国家的相关政策支持,实质性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第三代融合指挥中心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主营业务;通过宽带无线自组网技术研发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满足行业用户对专网设备具备宽带无线自组网功能的日益迫切需求,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战略举措,能够丰富公司产品线,扩大公司竞争优势,进而拓展市场空间,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巩固和提升主营业务。

2、增强研发实力,储备研发人才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投入,有利于加强公司研发平台的建设,合理布局和储备研发人才,满足企业快速发展对人才的迫切需求。同时,开展第三代融合指挥中心及专网宽带无线自组网技术研究,有利于公司积聚更多的专利技术,为公司从“技术领先”向“技术引领”的转型提供有利支持,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带来机遇和市场空间。

3、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满足不断增长的资金需求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进一步增加,将更好的满足公司因经营规模扩张而不断增长的资金需求,同时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收入、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级管理人员机构及业务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目标,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主营业务,解决公司不断增长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能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除对《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本结构进行调整外,暂无其他调整计划。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清州;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造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发生变化。

2、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得以增加,公司资金实力将得到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偿债能力、融资能力进一步提高,财务结构继续保持稳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满足用户需求并贴合技术发展趋势的重要举措,是完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重要手段,项目完成后,能够使公司维持竞争优势,进而拓展市场空间,可有效提高公司利润水平,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不会产生收益,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公司项目的实施,其所产生的收益将会逐步增加。从长远来看,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

本次发行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在募集资金开始投入使用后,投资支付的现金将大幅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将得到明显提升。

3、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未发生变化,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4、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亦不会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5、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为30.1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24.91%。随着未来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大,对资金的需求量将显著上升,负债水平将提高。本次发行有利于缓解上述局面,使公司资本结构持续保持稳健水平。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认为,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可该项关联交易,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切实可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2、关联方符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资格。

3、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定价公允,条款设置合理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平、公开、合理,公司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7-104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17年8月18日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17年8月24日以现场参与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3人,实际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张钜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田智勇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峰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105)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二次修订稿)》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海能达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二次修订稿)》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海能达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二次修订稿)摘要》(公告编号:2017-106)及《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1)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调整内容如下:

(1)发行数量:

修订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87,312,112股(含87,312,112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根据发行对象与公司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以本次发行价格计算,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万元)
1	张帆	44,208,664	50,000
2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43,103,448	48,750

注1:上述发行对象的认购股份数量根据各自拟认购金额和发行价格确定,对认购股份数量不足1股的尾数作舍去处理,各发行对象实际认购金额根据发行价格与认购股份数量的乘积而定。

注2: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则发行对象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将根据其认购金额及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修订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68,262,411股(含68,262,411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根据发行对象与公司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以本次发行价格计算,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万元)
1	陈清州	34,563,246	38,987.3418
2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33,699,165	38,012.6582

注1:上述发行对象的认购股份数量根据各自拟认购金额和发行价格确定,对认购股份数量不足1股的尾数作舍去处理,各发行对象实际认购金额根据发行价格与认购股份数量的乘积而定。

注2: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则发行对象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将根据其认购金额及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注3:若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根据监管政策变化或者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则本次发行全部认购对象各自的认购数量将作同比例调整。

(2)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修订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98,750.0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第三代融合指挥中心研发项目	70,000.00	25,000.00
2	专网宽带无线自组网技术研发项目	112,000.00	52,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1,750.00	21,750.00
合计		203,750.00	98,75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投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修订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77,000.0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第三代融合指挥中心研发项目	70,000.00	25,000.00
2	专网宽带无线自组网技术研发项目	112,000.00	52,000.00
合计		182,000.00	77,0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投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